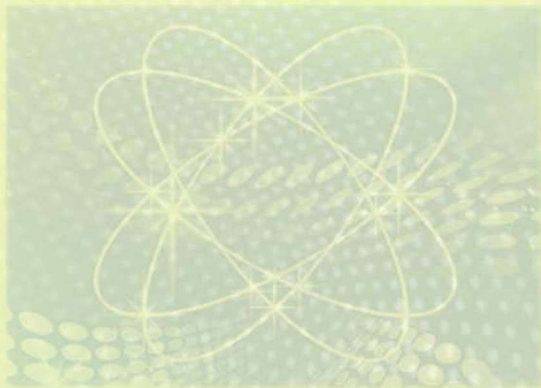


青少年素质教育必读

《少年成长必读中外名著丛书》编委会 编

哈克·贝恩历险记

(美) 马克·吐温 著 胡少华 改写



延边大学出版社

青少年素质教育必读

哈克·贝恩历险记

(美) 马克·吐温/著 胡少华/改写

延边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哈克·贝恩历险记/《少年成长必读中外名著丛书》编委会
编,延吉:延边大学出版社,2005.8

(少年成长必读中外名著丛书,9.外国,旅行探险篇)

ISBN 7-5634-2116-5

I. 哈... II. 少... III. 儿童文学-作品集-美国-近代-缩写本
IV. I712.8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02490 号

选题策划:马永林 石兴利

责任编辑:金昌海 关志明

封面设计:李晓伟

哈克·贝恩历险记

原著:(美)马克·吐温

延边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吉林省延吉市公园路 105 号 邮编:133002)

北京依鑫印务责任有限公司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 字数 240 千字

2006 年 2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7-5634-2116-5/I·294

全套 12 册 定价:237.60 元(本册定价:19.80 元)

序 言

语文新课标指定了中小学生的阅读书目,对阅读的数量、内容、质量以及速度都提出了明确的要求,这对于提高学生的阅读能力,培养语文素养,陶冶情操,促进学生终身学习和终身可持续发展,对于提高广大人民的文学素养具有极大的意义。

中、小学生是未来的主人,必须适应现代竞争激烈和交际广泛的世界生活,在心理、性格、思维、修养等内在素质铸造方面必须积极做好充分准备,同时在语言表达、社会交往等才能方面也必须打下良好的基础,这样才能顺应未来社会的发展潮流。

现代中、小学生不能只局限于校园和课本,应该广开视野,广长见识,广泛了解博大的世界和社会,不断增加丰富的现代社会知识和世界信息,这样才有所精神准备,才能迅速地成熟地长大,将来才可以自由地翱翔于世界的蓝天。否则,我们将永远是妈妈怀抱中的乖乖宝宝,将永远是温室里面的豆芽菜,那么,我们将怎样走向社会、走向世界呢?

世界文学名著是世界各国社会和生活的结晶,是高度艺术化的精神产品,具有永久的闪光魅力,非常集中、非常形象,是中、小学生了解世界和社会的窗口,简直是走向世界、观摩社会的最佳捷径。这些世界文学名著,伴随着世界各国一代又一代的青少年茁壮成长,具有广泛的影响和深远的意义。特别是带着有趣的欣赏的心态阅读这些美丽的世界名

著,非常有利于培养青少年积极的和健康向上的心理、性格、思维和修养,有利于青少年了解世界各国的社会和生活,不断提高语言表达和社会交往的才能,这样就可以早日走向社会,走向世界。

这套世界少年文学名著按照语文新课标指定阅读书目进行了精选,集中体现了语文新课标的精神。我们考虑到广大中、小学生的学识和时间有限,而许多世界文学名著又是卷帙浩繁,不利于中、小学生阅读,我们在参考和借鉴以前译本许多优点和长处的基础上,在忠实原著的基础上进行了高度浓缩,保持了原著的梗概和精华,还配有形象的插图和助读的注解,图文并茂,深入浅出,使之尽量符合时代和社会的发展,尽量适合少年儿童阅读,这就便于广大中、小学生轻松阅读和理解吸收了。

著名语言学家、北京大学教授陆俭明说“语文负载着传承祖国文化和民族精神的任务,有着极其丰富的文化内涵,极其辉煌的人文精神,应当使语文的工具性与人文性水乳交融。为此,语文课程标准要求,在语言能力发展的同时,培养爱国主义情感,社会主义道德品质,逐步形成正确的价值观念和积极的人生态度,提高文化品位、审美情趣。比如,在阅读中,要求学生不仅做到文通字顺,而且通过阅读作品,向往美好的情境,关心自然和命运,关心作品中的人物命运和喜怒哀乐,向往和追求美好的理想,从中获得对自然、社会、人生的有益启示。”

这就是我们出版这套世界少年文学名著的初衷,因此,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有着极强的启迪性和价值性,非常适合广大青少年阅读和收藏。

目 录

文明生活	1
制定帮规	4
实施抢劫	9
毛球算卦	13
恶习难改	17
要开枪了	21
被杀假象	27
突遇吉姆	32
水中木屋	44
被蛇咬伤	48
假扮女孩	52
目睹险情	61
破船获救	68
谁是傻瓜	74
雾中失踪	79
出卖朋友	84
因祸得福	92
纸条风波	99
公爵与国王	109
国王变成海盜	116
准备骗人	124

领班的圈套	133
骗子的花招	138
国王变牧师	144
六千块金币	152
与国王作对	160
发现钱丢了	169
说出真相	174
两对继承人	182
国王偷钱	191
吉姆丢了	195
假冒汤姆	201
假戏真唱	206
初次探监	213
营救开始	219
地下掘洞	225
数也数不清	230
汤姆的馊主意	235
轮流捣乱	240
匿名信	243
成功越狱	246

文明生活

嗨，朋友们，你们好，我叫哈克·贝恩，我的名字曾经在《汤姆·索亚历险记》中出现过。在那本书中马克·吐温先生把我描述成一个又脏又懒，又没有教养的孩子，但我的心地却是非常善良的。

我的故事是这样开始的：我和汤姆在山洞里找到了印江·乔埋藏在那里的一万二千块金币，我和汤姆每人得到六千块金币，我还从没见过那么多钱。我的那部分钱由道各拉斯寡妇交给撒切尔法官拿去放利了，因此道各拉斯寡妇成了我的财产监埋人，寡妇对我很好，像对待自己的儿子那样对待我，她想让我变成一个文明人，但我却是旧习难改，我根本忍受不了那种文明生活，于是我又恢复了原样，躲进了村里屠宰棚的一只大桶里，这样我才觉得自己又得到了自由。然而好景不长，汤姆·索亚很快找到了我，说我如果去寡妇那里学得文明一些，他就让我加入“汤姆·索亚强盗帮”，于是我又回到了寡妇家。

寡妇搂着我痛哭了一场，并说了一些指责我的话，她不理解我为什么要恢复原来的那种流浪生活。在这种不理解中，她又让我做一个文明人。我的天，这不是要我的命吗；每天给我穿上干净的衣服，令我浑身不舒服；每天吃饭时，必须得等她做完祷告后，才能吃，你大概能了解，

一个胃口很好的人，面对一桌可口的饭菜，却不能马上动手吃，那滋味是何等的难受。为了做一个文明人，我只能天天忍受痛苦。

每天晚饭后，我必须做一件令我头疼的事：那就是听寡妇给我讲圣经，我从来没有仔细听过，我只知道里面有一个叫摩西的人，并且他已经死了，既然他已经死了，那我还关心他干什么。

临睡觉时，我的烟瘾又犯了，我每次偷偷抽烟时，寡妇准能发现，她不允许我吸烟，她说吸烟是下流人干的事，并且吸烟对身体也不好。寡妇真是一个多管闲事的人，每天不管我干什么都得向她请示汇报，如果不经她的同意，擅自做了某件事，她准能在你耳朵边唠叨一整天。

寡妇的姐姐是个老姑娘，她的名字叫沃森。她很瘦，戴着一副眼镜，不知什么原因，她最近和寡妇住在了一块。她每天和寡妇轮流折磨我。每天寡妇刚给我讲完圣经，她就拿本书，坐在我身边，并且嘴里不停地数落着我：

“哈克·贝恩，你把脚拿下去”；“哈克·贝恩，看着我，手老实点，别老是乱动”；“哈克贝利，把鞋穿上，把那只烟斗放下！”

后来，她为了警告我，对我说：如果我不专心听她讲，那么我就会下地狱，并把地狱里的恐怖景象给我描述了一番，好像她刚从地狱里出来似的。这些话根本吓唬不了我，于是我对她说，我想到地狱里去看看。她听完我这句话后，气得眼镜都掉在了地上。后来她对我说，只有罪恶的靈魂才能下地狱。

接着她又把天堂里的情形向我描述了一番：在天堂里

什么也不用干，每天只要念念圣经就行。因为我不愿意念圣经，所以我也不愿意去天堂。但我却不能这么说，因为我怕沃森小姐气疯了。后来我小心翼翼地问她：我去天堂时，是不是可以领着汤姆·索亚一块去？她想都没想就对我说可以。我听完这话后太高兴了，这回去天堂的路上又有伴了。

沃森小姐终于放过了我，我举着蜡烛回到了我的屋里。我坐在窗边的椅子上，想着怎样才能尽快变成一个文明人。不一会儿，我觉得身上很冷，我现在真希望汤姆·索亚能来陪我坐一会儿。突然，我觉得好像有什么东西爬上了我的肩膀，我扭头一看，原来是一只萤火虫，我立即用手指把它弹掉，这只不幸的萤火虫掉在了蜡烛上，它被烧死了。烧死萤火虫这可不是一个好兆头，于是我站起身来，默默地祈祷着，祈求上帝能原谅我。

当我又坐下来时，我觉得身上更冷了，于是我想抽口烟暖和一下。现在抽烟，寡妇是不会知道的，所以我就放心大胆地抽了起来。

当——当——当，村里的大钟响了十二下，我知道现在已经是十二点了。不一会儿，我听见树林里传出树枝折断的声音，那一定是有什么东西在动。我静静地听着，很快我听到窗外有猫叫声，我也小声地学着猫叫，然后吹灭了蜡烛，从窗户中爬了出去，溜到了地上。汤姆·索亚站在那等着我，我俩打了个手势，就钻进了树林。

制定帮规

我俩沿着树林里的一条小土路，悄悄地朝寡妇家花园尽头走去。经过厨房时，看见沃森小姐的黑奴吉姆正坐在厨房门口，他背对着我们，可能他听见了我们的脚步声，于是他站起来转过身问道：

“是谁在那里呀？”

听到他这句问话后，我和汤姆赶紧蹲在一棵树后。吉姆等了半天，也没听见有人回答，于是他朝我们藏身处走了过来，在离我们不远处停了下来。真他妈该死，这时我觉得手上痒起来，可我现在不能搔痒，只能忍着。

过了一会儿，吉姆又问道：

“喂，是什么人在那儿呀，你出来吧，我看见你了。你不出来？那好，我就坐在这儿等你，看你出来不出来。”

于是他就坐到了离我们不远的一棵树下，背靠着树开始抽起烟来，闻着那种熟悉的烟香味，我的鼻子也开始痒起来，痒得我真想割掉它，后来在鼻子的带领下，我全身都开始痒起来。我在想：我现在宁可去背诵圣经，也不愿意忍受这种全身发痒的痛苦，可是我现在只能一动不动地蹲在那儿，如果动一下，吉姆就会发现我们的。就在我准备不顾一切地去搔痒时，吉姆的鼾声传到了我的耳朵里，我高兴得简直不知该说什么好了，我迅速解决了身上发痒

的问题。

汤姆给我打了个手势，然后我们就在地上爬了起来。爬了大概十米远后，汤姆忍不住要开个玩笑，他悄悄对我说，要我帮他把吉姆绑在树上。我怕这样会惊醒吉姆，所以我没同意他这样做。一会儿汤姆告诉我蜡烛快烧完了，他想去厨房里偷几支，我又提出了反对意见，可汤姆却不听。没有办法，我只能和他溜到厨房里偷了三支蜡烛，汤姆什么时候都忘不了开玩笑，他走出厨房的时候在桌上留下了五分钱。我想尽快离开寡妇的花园，可汤姆却非要爬到吉姆那儿，捉弄他一下。我不愿去冒险，因此我就呆在原地等他。

过了很长时间后，汤姆才回来，他脸上带着得意的笑。他回来后，我们翻过围墙，沿着一条小路朝山上爬去。这时汤姆对我说起了他刚才的恶作剧：他把吉姆的脚给捆住了，把吉姆的帽子摘下来，淋了点尿后，又把帽子挂在了树上。我万万没有想到，汤姆的这次恶作剧会给吉姆带来那么多故事。后来吉姆对我说起这事时，满脸的自豪，他是这样对我说的：那天晚上，一个法力无边的巫婆骑在他身上，周游了整个世界，把他累得满身大汗，甚至汗水弄湿了帽子。我听到这儿后直想笑，如果他知道了他的帽子被汤姆淋了尿后，他一定会气疯的。后来吉姆把对我讲的故事，又对家里的其他黑奴讲了一遍，于是一传十，十传百，很快就传遍了全镇。再后来，吉姆把汤姆留在厨房里的五分钱，用绳子穿起来，并挂在了脖子上。他对众人说：那是巫婆留给他的护身符。于是黑奴们都从四面八方赶来，争着目睹吉姆的护身符，这次吉姆真正成了全村的名人。

现在还是说说我和汤姆吧。那晚我和汤姆爬上了山顶，然后从山顶的另一侧走了下去。我们来到村庄后，在村里一个废弃的草棚里，找到了早已经藏在那里的乔·哈波和恩·罗杰斯，和另外三个男孩。我们打了个招呼后，就向河边走去。我们坐着小船，顺流而下，划到一个悬崖边上的时候，我们靠了岸。然后我们朝山上爬去。

当我们走到一片矮树丛中时，汤姆让我们发誓，决不把今晚的事说出去。我们发完誓后，汤姆把我们带到一个被野草盖住了的洞口前。我们拨开野草，举着蜡烛，钻进了山洞，走着走着，山洞变得宽敞起来。不一会儿，我们看到了石壁旁有一个小洞，我们又从这个小洞钻了进去，大约走了十分钟，我们来到了一个又潮湿又阴冷的像是个石屋子的地方。我们停住脚后，汤姆神情严肃地说“我决定现在成立‘汤姆·索亚强盗帮’，谁要想加入必须写血书，并且得发誓。”

人人都表示愿意加入强盗帮，于是汤姆就拿出一块写有誓词的树皮念了起来，誓词的内容是：每个强盗的成员都必须忠于本帮；每个成员都不得泄露本帮的秘密；每人成员外出时必须使用本帮的帮号“十”字，如有违反，决不轻饶，对于泄露本帮机密者一律处死。

大家都夸这个誓词写得好，问汤姆是不是自己想出来的，汤姆点了点头。

这时有人提出个意见，他认为如果本帮成员泄露机密时，应该连他的家人也处死，汤姆一听，觉得这个意见很好，于是就把这条意见也加进了誓词里面。

后来，恩·罗杰斯发言了：

“哈克没有家人，如果他泄了密怎么办呢？”

“你没有爸爸妈妈吗？”汤姆·索亚问我。

我赶忙说道：

“有，我有个酒鬼爸爸，可是他现在不知去了哪里。”

我的这个回答令汤姆·索亚感到为难，他与其他人商量了一会儿，说：

“哈克，因为你违反帮规后，没有一个亲人可以让我们杀掉，所以你现在不能加入本帮。”

我一听都快急哭了，我哀求汤姆·索亚和其他人，请求他们让我加入强盗帮，可他们却说不能因为我一个人，而坏了规矩。

突然，我想起一个人来，我忙说：

“你们找不见我爸爸，可以杀沃森小姐呀。”

大家一听，觉得杀沃森小姐也行，于是就说：

“好了，哈克，你现在可以加入加强盗帮了。”

然后用嘴咬破自己的手指，在那块写有誓词的树皮上，写下了自己的名字。

乔·哈波这时问道：

“汤姆·索亚先生，我们强盗帮以什么为生呢？”

“掠夺财物和杀人。”汤姆·索亚说。

“我们抢什么东西呢？是抢钱呢？还是抢鸡抢猪呢？”

“当然是抢钱了，笨蛋，这还用问吗？”汤姆说，“我们要戴上面具，在大路上抢劫过往的行人和车辆。”

“那我们抢完钱后，必须把人杀掉吗？”

“这倒不必，我们可以先把人关起来，让他的亲人拿钱来赎。”

“什么叫赎呀?”

“我也不清楚，我看书上都是这么写的。”

“我们都不知道赎是什么意思，那我们该怎么办?”

“他妈的，你怎么这么多废话，到时候我们按照书上写的去办事不就行了吗?”

“如果没人拿钱来赎他们怎么办?”

“那就杀了他。”

正在大家都为强盗帮出谋划策时，那个叫托米·巴恩斯的男孩却睡着了。汤姆不能容忍他这样做，于是就把他踢醒了，他醒来的第一件事就是哇哇大哭，并且要回家找他妈妈，而且还说他再也不想当强盗了。

大家都被他逗乐了，于是给他起了个绰号“哭脸宝贝”，他一听这个绰号，立即生气了，他威胁说他把强盗帮的秘密说出去。可是汤姆用五分钱收买了他，并让他一定保守秘密。后来大家商定了下次聚会的时间和地点，并推选汤姆为强盗帮帮主，乔·哈波为强盗帮副帮主。然后我们都回家了。

天快亮时，我爬回到自己的床上。我的衣服上沾满了蜡烛油和泥土，我也累坏了。

实施抢劫

等我睡醒后吃早饭的时候，由于衣服弄脏了，所以被沃森小姐责骂了一顿，而寡妇却什么也没说，给我洗衣服去了。这使得我对寡妇产生了一些好感。等我吃完早饭后，沃森小姐让我在一间小屋里做祷告，并且对我说，只要天天做祈祷，那么就会要什么有什么，我却不相信她这种鬼话。因为有一次我想要一个鱼钩，于是就祈祷了十几遍，但是我却什么也没得到。过了几天，我求沃森小姐替我向上帝祈祷个鱼钩回来，她却说我是个傻瓜。我现在弄不明白，究竟沃森小姐是个傻瓜呢？还是我是个傻瓜？我把这个问题想了很久后，认定沃森小姐是个傻瓜，因为如果天天做祈祷什么都能得到的话，那她为什么不祈求个丈夫回来呢？为什么不祈求自己变胖一些呢？我把这些想法对寡妇说了，寡妇对我说了一大堆什么“精神的安慰”之类的话，弄得我莫名其妙。我一直在考虑寡妇对我说的话，可是除了别人得到好处之外，我还是搞不清祈祷到底对我有什么好处。于是我决定：以后再也不相信沃森小姐的话了。

我有一年多没见我爸爸了，他喝醉酒后经常毒打我，所以我并不希望看见他。前一阵子，人家说他在一个山谷里摔死了，可我不相信，因为我爸爸是从不去山谷的。

汤姆·索亚强盗帮成立了一个多月后，散伙了，我们

都玩腻了这种强盗游戏。在这一个多月里，我们什么也没抢，什么人也未杀，我们的誓词早已成了公开的秘密，有几次，我们躲在树林里用破衣服蒙住脸，看见有赶着猪羊和挑着蔬菜的女人就冲过去，把猪羊当作敌人痛打一顿，然后在萝卜和白菜上用小刀刻个“十”字。

回洞后我们就开始吹牛了，我说杀了几个人，你说抢了多少金币银币，他说做了多少个帮号，（汤姆把那些猪、羊叫做金币，把那些蔬菜叫做银币）当大家都没有兴趣再吹下去的时候，我们就各自回家了。我们出去抢劫时，从不敢抢男人，因为我们怕挨揍。一次汤姆·索亚帮主派一个孩子去村里学猫叫（猫叫是我们集合的暗号），等人来齐了之后，汤姆·索亚帮主对大家说他得到了一个绝密情报，说两天以后将有一队阿拉伯商人从我们村子路过，他们带着三百匹骆驼，五百匹马和一千多头毛驴，那些动物身上驮满了金银财宝。他们只有四百名士兵，所以我们可以埋伏起来，把那些阿拉伯商人干掉。汤姆·索亚帮主让我们擦亮刀枪，准备抢劫财物。那些刀枪不过是一些树枝、木条，就是把它们擦烂了，也擦不出亮光来。我根本就不相信我们能打败阿拉伯商人和那四百名士兵，我只是想看看骆驼长得什么样。过了两天，也就是星期六那天，我们全部埋伏在村口的树林里。当汤姆·索亚帮主发出命令后，我们蒙着脸，拿着刀枪冲了出去，哪里有什么阿拉伯商人呀，我们只不过冲散了一群准备参加野餐会的孩子们。我们除了捡了一些苹果、香肠、面包之外，什么东西都没得到。恩·罗杰斯捡了一本圣经，乔·哈波捡了一个布娃娃。当主日学校的秃头校长向我们强盗帮发起进攻时，我们扔